

资格后审结果公示



茂名市新型城镇化暨城乡融合发展示范项目(二期)-道路交通工程-曙光路(大德路-包茂大道)、市政管线工程-曙光路(大德路至包茂大道)监理[项目编号: JG2024-2861]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 序号 | 投标申请人名称 | 资格审查结果 (通过/不通过) |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
|----|----------------|--------------------|---|
| 1 | 广东安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2 | 茂名市中城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3 | 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4 | 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不通过 |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1.1初步评审标准前附表, 资格审查标准的人员要求须“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5的规定”, 兰天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未提供广东省外的投标人其拟委派人员必须已经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的证明材料, 因此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初步评审不通过, 不予以进入下一轮的评审。 |
| 5 | 中科思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6 | 广东汉立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7 | 广东城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8 |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9 | 广东建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10 | 广东和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11 | 广东鼎建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12 | 广东铭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13 | 广东明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14 | 广东金欣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15 | 广东悉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16 | 广东百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17 | 联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18 | 广东正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19 | 广东安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20 |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21 | 广东省城规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22 | 广东东远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23 | 广东鸿厦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24 | 成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 | | |
|----|------------------|----|---|
| 25 | 广东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26 | 湛江市联兴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27 | 广东炫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28 | 中科三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29 |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30 | 广东天正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31 | 广东省粤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32 |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通过 | / |
| 33 | 广东顺业石油化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通过 | / |

公示时间：从 2024-7-9 00 时 00 分 至 2024-7-12 00 时 00 分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 茂名市茂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冯工

电话: 0668-2299172

监督部门: 茂名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电 话: 0668-2280606

招 标 人 名 称 : 茂名市茂发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日 期 : 2024 年 7 月 8 日

